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EON STORES (HONG KONG) CO., LIMITED
永旺(香港)百貨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984)

公告
盈利預喜

本公告是根據上市規則第 13.09 條發出。

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本集團管理層就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評估，預期本集團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較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純利將錄得可觀增幅。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永旺(香港)百貨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 條發出本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本集團管理層就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評估，預期本集團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較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純利將錄得可觀增幅。

根據現時可供查閱之資料，預期盈利增長主要由於本公司於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內所購置的一項投資物業威信物流中心的估值收益，及中國境內消費者信心的改善導致本集團的經營業績持續改善所致。購置威信物流中心的詳情可見於 2010 年 12 月 7 日的公告。

由於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之六個月期間的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為目前本集團管理層就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評估，並非按本公司的核數師已審核或已審閱的任何數據或資料作出。本公司預計將於 2011 年 8 月公佈本集團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的中期業績。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永旺(香港)百貨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林文鈿

香港，2011年7月22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林文鈿先生、陳佩雯女士及米田裕二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奧野善德先生、辻晴芳先生、吉田昭夫先生及小松隆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貝聿嘉教授、沈瑞良先生、鄭燕菁女士及邵公全博士。